

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海州区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连税海州税通〔2026〕86270号

江苏东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207060662084028）

事由：责令限期缴纳税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主席令〔2001〕第49号）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条第一款、第六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02〕第362号）第七十三条

通知内容：你（单位）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的应缴纳税款（大写）贰佰壹拾叁万肆仟零贰拾元壹角叁分（¥：2134020.13）元，限2026年6月18日前缴纳，并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缴纳或解缴之日止，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与税款一并缴纳。逾期不缴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有关规定处理。具体欠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种	税目	限期缴纳税款所属期起	限期缴纳税款所属期止	限期缴纳税款金额 (小写)	限期缴纳税款金额 (大写)	税款滞纳日期
----	----	------------	------------	------------------	------------------	--------

税种	税目	限期缴纳税款所属期起	限期缴纳税款所属期止	限期缴纳税款金额 (小写)	限期缴纳税款金额 (大写)	税款滞纳金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3-01	2022-03-31	76087.63	柒万陆仟零捌拾柒元陆角叁分	2022-10-01
增值税	滞纳金	2022-03-01	2022-03-31	50.17	伍拾元壹角柒分	2025-12-18
增值税	商业(3%)	2022-03-01	2022-03-31	2057796.87	贰佰零伍万柒仟柒佰玖拾陆元捌角柒分	2022-10-01
增值税	商业(3%)	2022-03-01	2022-03-31	85.46	捌拾伍元肆角陆分	2022-10-01
合计金额	---	---	---	2134020.1 300000004	---	---

是否正常申报逾期未缴纳: 是

你(单位)若同我局(所)在纳税上有争议,必须先依照本通知的期限缴纳税款及滞纳金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然后可自上述款项缴清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被税务机关确认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



海州税通〔2026〕56270号

江苏东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207060563084028）

事由：责令限期缴纳税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主席令〔2001〕第49号）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条第一款、第六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02〕第362号）第七十三条

通知内容：你（单位）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的应缴税款（大写）贰佰壹拾叁万肆仟零玖元壹角四分，即214091.34元，截至2026年6月18日逾期仍未缴纳税款，逾期不缴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并处罚款。逾期不缴税款《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有关规定处理。具体欠税（费）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应纳税额	滞纳金	罚款
增值税	214091.34元	3%	6422.74元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房产税					
印花税					
城建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附加					
合计			6422.74元		